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ALMPAY CHINA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延遲**

**有關收購BOOMTECH LIMITED 55%股權**

**之**

**最後截止日期**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收購的先決條件，經公平磋商後，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及擔保方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訂立第一份補充協議，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延遲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茲提述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之公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該協議。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收購的先決條件，經公平磋商後，買方、賣方與擔保方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訂立第一份補充協議，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延遲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該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袁勝軍**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袁勝軍先生、陳炳權先生及陳顯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燊先生、楊金潤先生及張志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所載之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almpaychina.com](http://www.palmpaychina.com)內。